

共青团南昌航空大学委员会

校团办字〔2022〕17号

关于开展2022年南昌航空大学“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暨第十三期“航大英才”

团学骨干培训班的通知

各校级团学组织，各学院团委、学生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在广大青年学生中努力培养一大批坚定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团结带领全校团员青年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勤奋学习，锐意进取，勇于创新创造，矢志艰苦奋斗，按照团中央、团省委关于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的有关工作要求，经校团委研究，决定开展2022年南昌航空大学“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暨第十三期“航大英才”团学骨干培训班。具体实施内容如下：

一、培养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共青团中央、团省委和学校党委有关文件要求，从履行共青团的根本职责出发，针对大学生骨干的成长规律和实际需求，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切实为党培养和输送一批具有忠诚的政治品格，浓厚的家国情怀，扎实的理论功底，突出的能力素质，忠恕任事、人品服众的青年马克思主义者。

二、培养对象

1. 校级学生组织部门负责人及以上学生骨干；
2. 各学院团委、学生会、研究生会部门负责人及以上学生骨干；
3. 在志愿公益、科技创新、社会实践、文化体育等领域表现优异、成绩突出的全日制在校本科学生、研究生。

三、选拔标准

1. 拥护党的领导，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
2. 专业文化成绩优秀，对本科生学员原则上要求上一学年专业成绩排名列班级前50%；
3. 具备较强的实践创新能力，在社会工作、创新创业、文体活动、志愿服务等一个或多个方面表现突出；
4. 具备扎实的群众基础，能在平时的学习、生活中起到模范带头作用。
5. 须为2023年9月之后毕业的全日制在校学生，确保能够参加1年期理论学习、实践锻炼、结业等阶段的学习培养。

四、培养安排

集中培养时间为2022年11月—2023年10月，采用理论学习、红色教育、实践锻炼、志愿服务、课题研究相结合的方式，突出学员综合素质特别是政治素质的锤炼提升；跟踪培养时间为学员结业后5至10年，跟踪培养阶段主要与学员保持常态化联系，实时更新学员信息数据库，随时关注学员后续成长发展情况。

1. 理论学习（2022年11月—2023年6月）

围绕马克思主义经典原著、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思想、党史国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校史等内容开展专题辅导报告。组织学员开展文件精神学习会和读书分享会，运用小组讨论等形式，分析社会热点问题，提高学员的理论素养和辨析能力。

2. 红色教育（2023年4月—2023年5月）

组织学员观看红色影片，开展参观革命旧址，对学员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增强历史责任感和使命感。

3. 实践锻炼（2022年11月—2023年9月）

开展培训班素质拓展活动，增强学员们组织策划、协调统筹能力。结合寒暑假“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以及返家乡社会实践，结合实际组织部分学员进行不少于一周的实践，增加学员对国情民情社情的了解。

4. 志愿服务（2022年11月—2023年10月）

组织学员开展由青马班统一安排的志愿服务活动。通过在校内、社区、童心港湾参加扶危济困、支教、政策宣传等公益活动，增强学员的社会责任感。

5. 课题研究（2022年11月—2023年8月）

各学员以小组为单位，结合所学专业和个人兴趣，从参考选题中选择课题认真开展研究，学校负责联系指导教师参与课题指导，完成调研后提交一份不少于3000字的研究报告并结合PPT作答辩汇报。

五、培养机制

为进一步提升培养工作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实效性，第十三期“航大英才”团学骨干班实行导师制、中期淘汰制及结业考核制。

（一）导师制

将大学生骨干培养与团建指导员、团课指导员等教师队伍相结合，在培养的过程中实施导师制，通过导师制度在学生与教师之间建立一种“导学”关系，针对学生的个性化差异因材施教，指导学生的思想、学习与生活。每位导师带领学员人数建议不超过5人，鼓励团建指导员、团课指导员等青年教师参与导师工作。

（二）淘汰制

为确保培养目标的实现和教育质量的提高，本次培训采用淘汰制，淘汰机制如下：

1. 出勤考核

- (1) 凡无故旷课两次及以上的学员将直接淘汰；
- (2) 请假需提供相关证明；
- (3) 事假不得超过三次，否则无平时成绩，影响结业考核。

2. 中期考核

以学员平时成绩和中期笔试成绩为标准进行中期淘汰，未通过中期考核的学员将取消其培训资格。

（三）结业考核制

学期末将采取结业考核制度，学员通过对一年学习的感悟自行选择结业形式。结业考核采用综合得分评比，学员期末最终成绩低于70分不予结业（具体考核规则见学员手册）。

六、工作要求

1. 各学院团委和各级团学组织要高度重视学员选拔推荐工作，鼓励符合条件的学生积极报名，并进行资格审核。学院团委结合学院实际，通过公开、公平、公正的方式选拔推荐2名学员参加。对于在培养过程中学员违反管理规定、未达到培养标准要求、有不当言行造成恶劣影响的实行“一票否决”，将予以淘汰。

2. 每个校级学生组织推荐人数为 5 名，各校级学生组织负责人要及时向指导老师汇报，征得指导老师意见后，须同步提交至所在学院，经学院团委审核通过，通过的人选不占学院团委指标。

3. 学员参加每次集体培训活动时必须现场签到，不签到视为缺席，不得无故请假和缺席，若确有特殊情况须向所在学院团委书记或所在校级学生组织指导老师请假并将书面假条提交校团委批准。

4. 各学院团委、校级学生组织请于 11 月 26 日前完成推荐工作，并将相关电子版材料统一汇总发送至指定邮箱，递交纸质版材料至大学生活动中心 116 学生团工委办公室。材料包含：《附件 1: 报名表》（纸质版+PDF 盖章扫描版）《附件 2: 汇总表》（Excel 版+纸质版）、成绩单（纸质版+PDF 盖章扫描版）及相关获奖等其他支撑材料（PDF 版）。

5. 入围学员名单于校团委官方微信平台上公示，确认无异议后，正式确认第十三期“航大英才”团学骨干培训班学员。

联系人：江文锋

联系电话：86453043

邮 箱：nchugqt01@163.com

附件：

1. 南昌航空大学第十三期团学骨干培训班学员推荐表
2. 南昌航空大学第十三期团学骨干培训班学员汇总表

共青团南昌航空大学委员会
2022年11月23日
委员会

附件1:

南昌航空大学第十三期团学骨干培训班学员推荐表

姓名		性别		照片 (1寸免冠)
学号		学院		
专业		现任职务		
政治面貌		联系电话		
E-MAIL				
个人简介				
历年获奖情况				
团支部意见	团支部书记签名： 年 月 日			
院团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院党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

南昌航空大学第十三期团学骨干培训班学员汇总表

单位：（盖章）

[illegible]